

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5 年度资产管理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重要提示

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专项计划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年度资产管理报告中相关信息来源于管理人外的资产证券化业务其他参与机构，信息来源方包括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徐州中交徐盐高铁客运枢纽有限公司，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人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支持方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管理人已通过合理方式进行复核确认。

本资产管理报告相关内容与托管人出具的年度托管报告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年度资产管理报告中披露的相关信息中对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分配情况表（含按约定支付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及收益）中未来收益分配仅作为预测而非实际。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释义.....	5
第一节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及业务参与者履约情况.....	8
一、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8
二、 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9
三、 专项计划参与者基本信息情况.....	10
四、 资产支持证券收益分配情况.....	12
五、 业务参与者变更或者变化情况.....	13
六、 报告期内履行职责和义务的情况.....	13
七、 报告期内管理人专项计划资产隔离情况.....	13
八、 报告期内业务参与者落实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的情况.....	14
九、 报告期内资产支持证券行权和信用机制触发情况.....	15
十、 跟踪评级情况.....	15
十一、 转让基础资产取得资金使用情况.....	16
十二、 管理人以自有资金或者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其他客户资产、证券投资基金等认购资产支持证券的情况.....	16
十三、 专项计划审计情况.....	16
第二节 基础资产情况.....	16
一、 基础资产变化情况.....	16
二、 重要现金流提供方相关情况.....	17
三、 PPP 类基础资产情况.....	17
第三节 资金收支与投资管理情况.....	18
一、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管理、运用、处分情况.....	18
二、 基础资产现金流差异情况.....	19
三、 基础资产现金回款、现金流归集情况.....	19
第四节 特定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徐州中交徐盐高铁客运枢纽有限公司情况.....	20
一、 原始权益人基本情况.....	20
二、 公司治理情况.....	20
三、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21
四、 财务情况.....	23
五、 偿还债务本息情况.....	25
六、 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重大事项情况.....	25
第五节 增信措施及其执行情况.....	25
一、 增信措施安排.....	25
二、 增信措施变更情况.....	25
三、 增信措施执行情况.....	26
四、 增信措施为差额支付、保证、流动性支持等的.....	26
五、 增信措施为抵押或者质押的.....	27
六、 其他增信措施情况.....	27
第六节 特定领域资产支持证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一、 绿色（含碳中和、蓝色）资产支持证券.....	27
二、 低碳转型资产支持证券.....	27

三、	乡村振兴资产支持证券.....	27
四、	“一带一路”资产支持证券	28
五、	科技创新资产支持证券.....	28
六、	住房租赁（含保障性租赁住房）资产支持证券.....	28
七、	知识产权资产支持证券.....	28
八、	其他资产支持证券.....	28
第七节	其他管理人需要披露的事项.....	28
第八节	附件目录.....	28
一、	专项计划财务报表.....	30
二、	特定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财务报表.....	35
三、	增信机构财务报表.....	41

释义

原始权益人/项目公司/中交徐盐	指	接受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提供的代理转让服务而委托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将其依据《PPP 项目合同》约定和有关规定，就徐宿淮盐高速铁路睢宁站、观音站（原名双沟站）综合客运枢纽工程 PPP 项目享有取得相应收益的权利转让予专项计划的徐州中交徐盐高铁客运枢纽有限公司。
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中交保理	指	中交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人/中国交建	指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回售承诺人/运营支持方/中交二公局	指	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的中国交建下属公司，即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托管人/托管银行	指	根据《托管协议》担任托管人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或根据该协议任命的作为托管人的继任机构。
监管银行	指	根据《监管协议》担任监管银行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或根据该协议任命的作为监管银行的继任机构。
法律顾问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或其继任机构。
评级机构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或其继任机构。
资产服务机构	指	根据《服务协议》担任资产服务机构的项目公司，或根据该协议任命的作为资产服务机构的继任机构。
认购人	指	签署《认购协议》，并以其合法所有或合法管理的人民币资金向计划管理人交付认购资金以购买资产支持证券，并按照其取得的资产支持证券享有专项计划资产收益、承担专项计划资产风险的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包括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
《计划说明书》	指	《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
《标准条款》	指	计划管理人为规范专项计划的设立和运作而制定的《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
《认购协议》	指	计划管理人与认购人签署的《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认购协议与风险揭示书》及对该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
《托管协议》	指	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与托管人签署的《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及对该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

《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函》	指	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人向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出具的《中国交建 PPP 项目 1-20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函》及对该承诺函的任何修改或补充。
《监管协议》	指	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与监管银行、资产服务机构签署的《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监管协议》及对该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
《资产买卖协议》	指	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与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签署的《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买卖协议》及对该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
《服务协议》	指	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与资产服务机构签署的《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服务协议》及对该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
《回售承诺函》	指	回售承诺人向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出具的《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回售承诺函》及对该承诺函的任何修改和补充。
《运营支持承诺函》	指	运营支持方向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出具的《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运营支持承诺函》及对该承诺函的任何修改和补充。
《代理服务合同》	指	就每一笔基础资产而言，系指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就其向原始权益人提供代理转让服务而与原始权益人签署的《代理服务合同》或其他合同性法律文件，以及对该文件的有效修改或补充。为免疑义，《代理服务合同》也包括原始权益人为接受代理转让服务而单独出具的《基础资产转让委托书》以及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确认的《代理人核准单》。
专项计划文件	指	与专项计划有关的主要专项计划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计划说明书》、《标准条款》、《认购协议》、《资产买卖协议》、《托管协议》、《监管协议》、《服务协议》、《代理推广协议》、《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函》、《运营支持承诺函》、《回售承诺函》等。
基础资产	指	原始权益人在专项计划设立日转让给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的、原始权益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PPP 项目合同》等有关协议的约定，因实施 PPP 项目于基准日所享有的取得相应收益的权利，具体指由特定部分的建设投资及综合筹资成本费组成的政府支付

		费用。
PPP 项目	指	徐宿淮盐高速铁路睢宁站、观音站（原名双沟站）综合客运枢纽工程 PPP 项目；为免疑义，为本专项计划之目的，除另有说明外，拟入池工程不含睢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0 年 9 月 9 日印发的《关于高铁综合客运枢纽运营问题研商办公会议纪要》项下新增子项部分。本项目由政府方授予原始权益人在合作期内融资、投资、建设等权利，并有权依据《PPP 项目合同》约定和有关规定，就徐宿淮盐高速铁路睢宁站、观音站（原名双沟站）综合客运枢纽工程 PPP 项目享有取得相应收益的权利。
《PPP 项目合同》	指	PPP 项目实施机构与中交二公局/中交徐盐签订的《徐宿淮盐高速铁路睢宁站、观音站（原名双沟站）综合客运枢纽工程招标文件之 PPP 项目合同》、《徐宿淮盐高速铁路睢宁站、观音站（原名双沟站）综合客运枢纽工程 PPP 项目承继合同》及其所有变更、补充合同、备忘录及证明文件。
专项计划托管账户/专项计划账户/托管账户	指	计划管理人以专项计划的名义在托管人处开立的人民币资金账户，专项计划的一切货币收支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自募集资金账户接收认购资金、支付基础资产购买价款、接收基础资产回收款、接收流动性差额支付资金、接收和划付专项计划利益、支付专项计划费用以及合格投资，均必须通过该账户进行。
资金归集账户/监管账户	指	资产服务机构以其自身名义在监管银行开立的用于接收从服务费收款账户划转的基础资产所对应的回收款的人民币资金账户。
服务费收款账户	指	原始权益人依据《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专为收取基础资产回收款开设的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账户	指	由计划管理人为专项计划开立的人民币资金账户，专门用于资产支持证券之认购资金的接收、存放与划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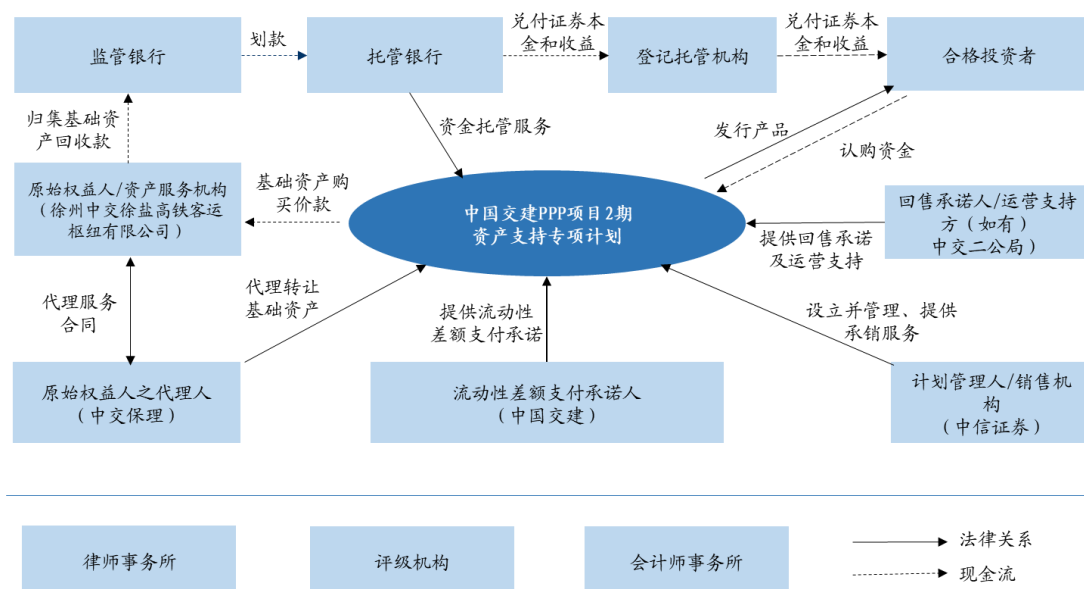
第一节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及业务参与人履约情况

一、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专项计划名称	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专项计划设立日	2023 年 1 月 18 日
发行规模	10.17
存续规模（截至 12 月 31 日）	7.39275
是否为双/多 SPV	否
双/多 SPV 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增信方式	超额现金流覆盖、优先级/次级的分层结构、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人承担流动性差额支付义务、运营支持方承担运营支持义务、回售承诺人承担回售义务
基础资产类型（一级）	未来经营收入类
基础资产类型（二级）	基础设施收费
基础资产类型（三级）	其他
基础资产具体内容	原始权益人在专项计划设立日转让给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的、原始权益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PPP 项目合同》等有关协议的约定，因实施 PPP 项目于基准日所享有的取得相应收益的权利，具体指由特定部分的建设投资及综合筹资成本费组成的政府支付费用。
资产支持证券挂牌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交易结构图与说明：



1、认购人通过与计划管理人签订《认购协议》，将认购资金以专项计划方式委托计划管理人管理，计划管理人设立并管理专项计划，认购人取得资产支持证券，成为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

2、原始权益人将接受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提供的代理转让服务，委托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将其依据就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与政府方签署的 PPP 合同约定和有关规定，就 PPP 项目享有的取得相应收益的权利转让予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

3、原始权益人同时接受计划管理人的委任，担任其转让予专项计划的基础资产的资产服务机构；

4、资产服务机构根据《服务协议》的约定，为专项计划提供与持有、处置和获取基础资产收益有关的管理服务及其它服务；

5、监管银行根据《监管协议》的约定，在回收款转付日将资金归集账户收取的基础资产回收款划转至专项计划账户，由托管人根据《托管协议》对专项计划资产进行托管；

6、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交建”）作为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人，根据《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函》的约定承担流动性差额支付义务；

7、计划管理人根据《计划说明书》及相关文件的约定，向托管人发出分配指令，托管人根据分配指令，将相应资金划拨至登记托管机构的指定账户用于支付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和预期收益；

8、证券登记托管机构应在资产支持证券兑付登记日通过清算系统与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办理资产支持证券的应付资金清算，在兑付日与其完成资金交收。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在兑付日获得对应资金，遇非工作日顺延；

9、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二公局”）作为回售承诺人，根据《回售承诺函》的约定对申报回售成功且未完成撮合转售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承担回售义务。中国交建根据《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流动性支持函》的约定为中交二公局的回售承诺提供支持，若中交二公局在《回售承诺函》约定的其应当承担回售义务的情形发生后未能按照《回售承诺函》的约定履行对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回售义务，则中国交建将及时提供资金支持，以使得中交二公局能够按期履行《回售承诺函》项下的约定义务。中交二公局作为运营支持方，根据《运营支持承诺函》的约定向项目公司提供运营支持服务。

二、 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	112633
证券简称	22 中交 2A
发行日	2023 年 1 月 18 日
到期日	2032 年 3 月 31 日
发行规模	9.66
初始信用评级	AAA
最新信用评级	AAA
最新预期收益率	2.30%
收益分配方式	过手型
收益分配频率	按年
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风险自留的情况	根据《计划说明书》约定，本专项计划中，原始权益人或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不存在风险自留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风险自留情况与报告期初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发生变化的，说明变化原因以及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和约定的情形	不适用
------------------------------	-----

证券代码	112634
证券简称	22 中交 2C
发行日	2023 年 1 月 18 日
到期日	2032 年 3 月 31 日
发行规模	0.51
初始信用评级	-
最新信用评级	-
最新预期收益率	-
收益分配方式	过手型
收益分配频率	按年
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风险自留的情况	根据《计划说明书》约定，本专项计划中，原始权益人或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不存在风险自留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风险自留情况与报告期初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发生变化的，说明变化原因以及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和约定的情形	不适用

三、 专项计划参与人基本信息情况

专项计划包含以下参与人：

√原始权益人 √资产服务机构 √增信机构 √托管人 √资信评级机构 □资产评估机构
√现金流预测机构 □重要现金流提供方 □核心企业 √实际融资人 √其他

(一) 原始权益人

机构名称	徐州中交徐盐高铁客运枢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24MA200N3611
办公地址	睢宁县宁江工业园天虹大道东 600 米环宇大道北侧
联系人	陈军伟
联系电话	17792512442

(二) 资产服务机构

机构名称	徐州中交徐盐高铁客运枢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24MA200N3611
办公地址	睢宁县宁江工业园天虹大道东 600 米环宇大道北侧
联系人	陈军伟
联系电话	17792512442

(三) 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人

机构名称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4369E
增信类型	差额支付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5 号
联系人	崔帅、白雪、高尚尧
联系电话	010-64145967

注：增信方式为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人出具《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函》，同意对专项计划账户资金不足以按照《标准条款》约定的分配顺序偿付应支付的专项计划的相关税金、专项计划费用、上一计息期间以前（含上一计息期间）已实际履行但尚未受偿的流动性差额支付资金及利息、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支付额的差额部分承担支付义务。

(四) 托管人

机构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801124468H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0 号 1 至 25 层 101
联系人	王鑫
联系电话	13391515311

(五) 资信评级机构

机构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22610855P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联系人	李响
联系电话	010-85679696

(六) 现金流预测机构

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联系人	罗杨
联系电话	010-58153000

(七) 实际融资人

机构名称	徐州中交徐盐高铁客运枢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24MA200N3611
办公地址	睢宁县宁江工业园天虹大道东 600 米环宇大道北侧
联系人	陈军伟
联系电话	17792512442

(八)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110000E000184804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联系人	王海霞
联系电话	010-66413377

(九) 监管银行

机构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08363715572
办公地址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中山南路 56 号
联系人	杨冰洁
联系电话	0516-85703450

(十) 回售承诺人

机构名称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1254B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 262 号
联系人	蔡赟
联系电话	029-89560113

(十一) 运营支持方

机构名称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21254B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 262 号
联系人	蔡赟
联系电话	029-89560113

(十二) 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

机构名称	中交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BP8JTA12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9 号楼城奥大厦 5 层
联系人	崔帅、白雪、史坤泽
联系电话	010-64145931

四、 资产支持证券收益分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12633		112634	
	分配本金金额	分配收益金额	分配本金金额	分配收益金额
已分配收益情况				
2023 年 10 月 9 日	96,406,800.00	24,381,840.00	-	3,320,100.00
2024 年 9 月 30 日	89,355,000.00	29,598,240.00	-	4,476,780.00
2025 年 9 月 30 日	91,963,200.00	27,231,540.00	-	4,590,000.00
已分配金额小计	277,725,000.00	81,211,620.00	-	12,386,880.00
未来收益安排				
2026 年 9 月 30 日	103,941,600.00	15,832,740.00	-	-
2027 年 9 月 30 日	106,743,000.00	13,437,060.00	-	-

2028 年 9 月 29 日	109,641,000.00	10,954,440.00	-	-
2029 年 9 月 28 日	112,635,600.00	8,442,840.00	-	-
2030 年 9 月 30 日	115,437,000.00	5,902,260.00	-	-
2031 年 9 月 30 日	118,624,800.00	3,216,780.00	-	-
2032 年 3 月 31 日	21,252,000.00	241,500.00	51,000,000.00	-
未来分配金额小计	688,275,000.00	58,027,620.00	51,000,000.00	-
合计分配金额	966,000,000.00	139,239,240.00	51,000,000.00	12,386,880.00

五、 业务参与者变更或者变化情况

业务参与者是否发生变更或者基本情况的重大变化

是 否

六、 报告期内履行职责和义务的情况

(一) 管理人履职情况

专项计划资产管理过程中是否严格遵守了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本所的规定以及专项计划文件约定和所作出的承诺，是否勤勉尽责地履行专项计划资产管理职责和义务

是 否

是否积极督促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增信主体、托管人等按照规定或者约定履行职责和义务

是 否

有无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权益的行为

是 否

(二) 其他业务参与机构履职情况

原始权益人 资产服务机构 增信主体 托管人 其他

以上主体是否均按照规定或者约定履行职责和义务。相关机构存在严重违反相关规定、约定或者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权益行为的，管理人应当披露具体情况，以及管理人采取的维护投资者权益的措施。

是 否

七、 报告期内管理人专项计划资产隔离情况

(一) 专项计划资产是否独立于固有财产、所管理的其他专项计划资产和客户资产，是否对专项计划资产单独记账、独立核算

是 否

(二) 管理人管理、运用和处分专项计划资产所产生的债权是否与其自身固有财产、所管理的其他专项计划资产和客户资产产生的债务相抵销

是 否

八、 报告期内业务参与人落实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的情况

以下机构参与落实专项计划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

√原始权益人 √资产服务机构 √其他 □不适用

落实专项计划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的情况

（一）专项计划资产隔离制度

1. 专项计划资产的专户管理

计划管理人根据专项计划文件的约定，在托管人处以专项计划的名义开立人民币资金账户，作为专项计划账户。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托管人应根据计划管理人的有效划款指令办理资金收付。专项计划的一切货币收支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自募集资金账户接收认购资金、支付基础资产购买价款、接收基础资产回收款、接收流动性差额支付资金、接收和划付专项计划利益、支付专项计划费用以及合格投资，均必须通过该账户进行。

2. 基础资产回收款的归集与转付

根据《服务协议》及《监管协议》的约定，原始权益人作为资产服务机构，应于专项计划设立日或之前在监管银行处开立监管账户（资金归集账户），专门用于归集、记录专项计划基础资产所产生的回收款。监管期间，如因资产服务机构的原因导致资金归集账户被司法冻结或因其他情形而不能按《服务协议》及《监管协议》约定方式进行使用的，计划管理人应要求资产服务机构、且资产服务机构应按照计划管理人要求于 5 个工作日内在监管银行开立新的人民币资金账户取代上述被冻结的账户。

资产服务机构应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内的每个回收款归集日当日 16:00 前将服务费收款账户在前一个收款期间收到的全部基础资产回收款划转至资金归集账户，于每个回收款转付日 16:00 前将前一个收款期间的全部回收款（包括该等回收款在监管账户内产生的利息）由资金归集账户划付至专项计划账户。

3. 专项计划资产与计划管理人、原始权益人、托管人的隔离

（1）专项计划资产与计划管理人的隔离

根据《标准条款》的约定，计划管理人设立募集资金账户，专门用于资产支持证券之认购资金的接收、存放与划转。专项计划发行期间内，任何人不得动用募集资金账户内的认购资金。专项计划设立后，计划管理人将委托托管人保管专项计划账户资金，托管人应依据《托管协议》的约定保管专项计划账户资金，并监督计划管理人对专项计划账户资金的使用。

专项计划账户为专项计划专用的银行账户，独立于计划管理人的自有资产和其他受托管理资产，即使计划管理人因依法解散、被依法撤销或宣告破产等原因进行清算，亦不会影响到专项计划账户内的资金安全。

计划管理人设立专项计划所取得的资金不属于计划管理人的负债，计划管理人因管理、运用和处分专项计划资金所形成的资产亦不属于计划管理人的资产。计划管理人就该专项计划资产单独记账、独立核算、分账管理，与其自有资产、其他客户的管理资产相互独立。

（2）专项计划资产与原始权益人的隔离

自专项计划设立日起，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持有基础资产的所有权，原始权益人对基础资产不再持有任何权利，基础资产即与原始权益人的固有财产相分离。在原始权益人依法解散、被依法撤销、宣告破产的情形下，基础资产不应被视为原始权益人的清算财产，从而实现破产隔离。

专项计划资产与计划管理人、原始权益人的自有财产及其管理的其他资产相区别，即使计划管理人、原始权益人清算，其债权人也不能追究专项计划资产，与计划管理人、原始权益人的破产风险实现隔离。

（3）与托管人固有财产相分离

根据《计划说明书》的约定，计划管理人应当以专项计划的名义在专项计划托管银行处

开立专项计划账户，专项计划的一切货币收支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自募集资金账户接收认购资金、支付基础资产购买价款、接收基础资产回收款、接收流动性差额支付资金、接收和划付专项计划利益、支付专项计划费用以及合格投资，均必须通过该账户进行。专项计划账户虽然在专项计划托管银行处开立，但其项下的资金为专项计划所有，独立于专项计划托管银行的自有资产和其他托管资产，既不属于专项计划托管银行的资产，也不属于专项计划托管银行的负债。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当专项计划托管银行发生依法解散、被依法撤销、宣告破产等情形时，专项计划账户内的资金亦不会随之冻结，而将转移给继任专项计划托管银行托管。

（二）混同风险防范机制

资产服务机构和计划管理人委托监管银行自专项计划设立日起至《监管协议》终止日止的期间内监督管理资金归集账户；监管银行根据《监管协议》的约定提供账户监管服务，并为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利益，向计划管理人承担《监管协议》项下的责任和义务。

综上，专项计划已设置风险隔离措施和混同风险防范机制。报告期内，计划管理人、资产服务机构/原始权益人、托管银行、监管银行按照专项计划文件约定落实上述措施，保障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权益，隔离相关风险。

是否存在基础资产与管理人自身固有财产、所管理的其他资产混同，或者发生基础资产现金流被截留、挪用等严重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利益行为

是 否

九、 报告期内资产支持证券行权和信用机制触发情况

（一）选择权条款触发情况

专项计划存在以下行权条款：

回售 赎回 其他 不适用

未来最近回售日：2028 年 9 月 29 日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间触发 1 次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回售行权条款，具体情况如下：本次回售登记期为 2025 年 7 月 9 日至 2025 年 7 月 29 日，共有 289 万份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有效登记回售；转售撮合期 2025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8 月 19 日间，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完成转售数量为 289 万份，剩余 0 份。回售承诺人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免于在回售行权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承担回售义务。

（二）信用机制触发情况

是否启动权利完善、加速清偿、提前终止等信用触发机制

是 否

十、 跟踪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	112633
评级机构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时间	2025 年 6 月 25 日
评级结论	AAA

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还本付息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概率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情况	无变动
评级变动原因	不适用

十一、 转让基础资产取得资金使用情况

是否约定原始权益人转让基础资产所取得的资金有专门用途或限制性用途

是 否

十二、 管理人以自有资金或者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其他客户资产、证券投资基金等认购资产支持证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管理人以自有资金认购“22 中交 2A”400,000.00 份。

十三、 专项计划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第二节 基础资产情况

一、 基础资产变化情况

(一)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数量或金额变化情况

1. 变化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初基础资产数量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数量	报告期初基础资产金额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金额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及原因
1	1	9.96	8.69	报告期内，随着 PPP 项目回款，基础资产数量维持不变，基础资产金额减少 12.76%

2. 是否首次披露年度资产管理报告

是 否

3.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数量或金额与报告期初相比发生 20%及以上变化

是 否

(二) 因循环购买、替换、赎回、处置等导致基础资产变化

是 否

(三) 基础资产筛选标准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二、重要现金流提供方相关情况

前五大重要现金流提供方的现金流占比：100%

基础资产重要现金流提供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基础资产现金流全部由政府单位提供，因此不适用于填写企业法人的一般信息。

三、PPP 类基础资产情况

(一) PPP 项目实施情况、运营情况，及其是否达到规定或者约定的运营标准和要求

1. PPP 项目实施情况

徐苏淮盐高速铁路睢宁站、观音站(原名双沟站)综合客运枢纽工程 PPP 项目(以下简称“徐盐项目”)徐盐项目共有两个子工程分别为高速铁路观音站(原名双沟站)综合客运枢纽(以下简称“观音枢纽”)和徐宿淮盐高速铁路睢宁站综合客运枢纽工程(以下简称“睢宁枢纽”)。

观音枢纽位于双沟镇南部,徐州观音国际机场南侧约 1.5 千米处,是集高铁、城乡客运、村镇公交、出租、社会车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客运枢纽,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建筑工程、场地工程及附属工程等。

睢宁枢纽位于睢宁县城北部,徐淮高速睢宁出口西侧约 2 千米处,距离市中心约 6.6 千米,是集铁路、公交、社会车辆、出租等于一体的综合客运枢纽,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地下工程、排水工程、综合管廊工程、电气工程、监控工程及附属工程等。

徐盐项目两个子工程均已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竣工验收,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总投资金额为 116,803.11 万元。

徐盐项目合作期为自 PPP 项目合同生效日起 12 年,分为建设期 1.5 年和运营期 10.5 年;项目回报方式主要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的付费机制。

2. PPP 项目运营情况

徐盐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进入运营期。PPP 项目已于 2022 年 7 月完成全面竣工决算。报告期间,徐盐运营稳定,基础资产回款符合预期。综上,本专项计划所涉及 PPP 项目实施和运营情况良好,达到了约定的运营标准和要求。

(二) 项目公司绩效情况、付费调整情况以及影响运营和项目收益的其他情况

1. 项目公司绩效情况

睢宁县交通运输局从客运站运营与维护、周边基础设施的维护、停车场管理和培训管理等方面对徐盐项目进行绩效考核。根据《2025 年上半年运营期绩效评价报告》,徐盐项目获得考核得分为 89.50 分,各项指标表现良好。

2. 付费调整情况

根据《PPP 项目合同》的相关约定，PPP 项目的年度可行性缺口补助与项目绩效考核挂钩。PPP 项目由睢宁县财政局会同睢宁县交通运输局开展 PPP 项目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责任主体为项目实施机构睢宁县交通运输局，项目绩效评价具体工作由睢宁县交通运输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具体实施。睢宁县财政局根据项目绩效考核分数对应的绩效评价调整系数计算最终的年度可行性缺口补助金额。报告期内，基础资产所涉 PPP 项目付费方式较本专项计划交易文件的约定未发生变化。

综上，报告期内，项目公司及 PPP 项目运营情况良好，付费方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运营和项目收益的其他情况。

(三) 上述情况是否影响报告期内按约定分配专项计划收益

是 否

(四) 上述情况对未来收益分配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是 否

第三节 资金收支与投资管理情况

一、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管理、运用、处分情况

(一)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收支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收支日期	收入金额	收入来源	支出金额	支出用途	支出用于分配的证券代码	支出用于分配的证券简称	备注
报告期初余额	77,801.43	-	-	-	-	-	-
2025年3月21日	68.08	结息	-	-	-	-	-
2025年6月21日	69.65	结息	-	-	-	-	-
2025年9月12日	127,177,796.11	转付款	-	-	-	-	-
2025年9月21日	11,197.77	结息	-	-	-	-	-
2025年9月26日	-	-	2,493,714.60	后端代理服务费	-	-	-
2025年9月26日	-	-	119,200,699.74	兑付兑息款	112633	22 中交 2A	-
2025年9月26日	-	-	4,590,229.50	兑付兑息款	112634	22 中交 2C	-
2025年9月26日	-	-	30,000.00	评级费	-	-	-
2025年9月26日	-	-	888,329.85	增值税	-	-	-
2025年9月26日	-	-	16,800.00	年度审计费	-	-	-
2025年12月21日	6,226.02	结息	-	-	-	-	-

报告期末余额	53,385.37	-	-	-	-	-
--------	-----------	---	---	---	---	---

(二) 专项计划投资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向金融机构等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情况

无。

(五) 是否影响报告期内按约定分配专项计划

是 否

(六) 未来收益分配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是 否

二、 基础资产现金流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基础资产实际现金流与之前预测该期现金流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三、 基础资产现金回款、现金流归集情况

各类各层回款和归集账户的设置，基础资金现金流的回款及划转时间、金额情况：

专项计划与基础资产回款相关的账户包括服务费收款账户、资金归集账户/监管账户和专项计划托管账户。原始权益人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内的每个回收款归集日当日 16:00 前，将届时服务费收款账户在前一个收款期间收到的全部基础资产回收款划转至资金归集账户。资产服务机构授权监管银行于每个回收款转付日当日 16:00 前，将届时资金归集账户中的全部资金划付至专项计划托管账户。

报告期内，基础资金现金流的回款及划转情况如下：

1. 资金归集账户

日期	金额（元）	备注
2025/9/10	127,177,796.11	原始权益人将基础资产所对应的回收款由服务费收款账户划付至资金归集账户

2. 专项计划托管账户

日期	金额（元）	备注
2025/9/12	127,177,796.11	资产服务机构将基础资产所对应的回收款由资金归集账户划付至专项计划托管账户

现金流归集、划转是否违反相关规定或协议约定，是否存在滞留、截留、挪用等情况

是 否

是否影响报告期内按约定分配专项计划：

是 否

对未来收益分配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徐州中交徐盐高铁客运枢纽有限公司情况

一、 原始权益人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24MA200N3611

公司成立日期：2019 年 8 月 30 日

企业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所属行业：E48-土木工程建筑业

所属地区：江苏省徐州市

企业规模：小型

报告期末信用评级：无

评级机构名称：无

最新评级时间：无

二、 公司治理情况

（一）是否存在股权结构和公司治理结构的重大变化情况

是 否

注：2025 年，徐州中交徐盐高铁客运枢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徐盐”）不再设置监事会。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变更

是 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是否存在变更或者无法履行职责的情况

是 否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者无法履职的情况，不存在主要负责人无法履职的情况，存在主要负责人变更情况，具体如下：

2025 年 4 月，史经峰不再担任总经理、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吴少锋出任总经理、董事并接任法定代表人；韩亚民由董事变更为职工董事，贾东艳由监事变更为监事会主席，王超由监事变更为职工监事。

2025 年 12 月,夏军平不再担任董事长,史晓勇出任董事长;张峻峰新增副总经理职务,继续担任董事;贾东艳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王国辉不再担任监事,王超不再担任职工监事。

三、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经营模式与主要业务

中交徐盐负责徐宿淮盐高速铁路睢宁站、观音站(原名双沟站)综合客运枢纽工程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等,其中建设期 1.5 年,运营期 10.5 年。该 PPP 项目采用“PPP+EPC+可行性缺口补助”模式。睢宁县人民政府授权睢宁县交通运输局为本项目实施机构,睢宁县金通投资有限公司为政府方出资代表,与中选社会资本中交二公局联合体成立中交徐盐(作为项目公司)。在合作期内,中交徐盐自行承担相关费用、责任和风险,并在项目合作期结束时将项目全部资产无偿移交给睢宁县交通运输局。在合作期内,政府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向项目公司支付可行性缺口补助。

(二) 行业环境和政策变化情况

1. 行业环境

建筑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市场规模庞大,企业数量众多。随着多种所有制建筑施工企业的发展,建筑行业整体市场化程度逐步提高,行业整体上已处于完全竞争状态。

从国内建筑业目前形成的竞争格局看,国内建筑市场按照企业属性可划分五类,分别为:“五大”中央国有企业、地方国有企业、大型民营企业、外资巨头以及众多中小建筑公司。“五大”中央国有企业经过大规模的整合之后,具备了雄厚的资金实力,技术水平及资质等级高,在技术资本密集型的高端项目及其所在的细分行业中形成了较高的壁垒;地方国有企业能够一定程度得到地方政府支持,在所在区域做深做透的同时,跨区域扩张也取得一定成果,依靠较好的管理和成本控制能力,获取较好的收益;大型民营企业管理机制灵活,成本控制能力强,业务资质也在不断提升,近年取得了较快的发展,但同时也面临着更加激烈的竞争;外资企业具备资本、技术、信息、装备等方面的优势,在勘察、设计、智能建筑等高端建筑市场拥有很强的竞争力。

建筑业涵盖与建筑生产相关的所有服务内容,包括规划、勘察、设计、建筑物(包括建筑材料与成品及半成品)的生产、施工、安装、建成环境运营、维护管理,以及相关的咨询和中介服务等。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建筑业周期性明显,其发展与宏观经济走势高度相关。整体看,建筑业周期性明显,在经济下行期间,建筑业受到的冲击较大,在经济恢复期间,建筑业对国民经济的贡献作用明显提升。

从建筑业增加值增速的走势来看,我国建筑业发展主要历经三大阶段。第一阶段:改革开放初期,中国建筑业进入起步阶段(1978 年至 1999 年),这一阶段,国家做了许多改革尝试,如扩大国有企业经营管理自主权及承包制改革等,从多个方面下放建筑业企业自主权,激发企业活力,极大地解放了生产力,该阶段中国建筑业发展主要依托基础设施建设需求,从 1978 至 1983 年,我国建成投产的大、中型项目达 595 个。第二阶段:2001 年中国正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标志着中国的产业对外开放进入了一个全新阶段,中国建筑业也进入了高速发展阶段。在该阶段,中国城市化进程加快,房地产行业迅速崛起,建筑业增加值保持着高速增长,其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中的支柱地位不断加强。第三阶段:“十二五”以来(2011 年至今),我国建筑业进入转型升级阶段,发展模式开始由“粗放式”向“精细化”转型。从产值规模增长情况来看,这一阶段建筑业增加值增速经历了从高速到缓慢再到平稳的发展过程整体看,近年来在宏观经济持续面临下行压力、房地产投资持续低迷以及城镇化

进程放缓、基建投资持续承压的背景下，建筑业整体进入下行周期，预计未来建筑业增速整体仍存在下行压力，但考虑到目前下游需求和房地产行业利好政策集中释放，稳增长下基建投资将持续发力，可为建筑业发展提供支撑，建筑业未来或将保持中低速增长态势。

2017 年之前，建筑业年度增加值增速基本高于 GDP 增速；2017 至 2021 年，建筑业增加值增速基本上长期低于 GDP 增速；2022 年开始，建筑业增加值增速扭转下行趋势；2024、2025 年建筑业增加值增速再次出现低于 GDP 增速的情形。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5 年全社会建筑业实现增加值 86,425 亿元，比上年下降 1.1%，增速低于初步核算的国内生产总值 3.9 个百分点。2025 年建筑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6.16%。建筑业是国民经济支柱产业的地位稳固。

2. 政策变化

建筑业发展受政策的影响较大。由于建筑业涉及诸多民生问题，农民工权益、项目招投标、工程技术标准、建筑质量管理等方面都有具体的行业政策予以规范。目前，我国正在进入新发展阶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建筑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强调行业应从“量”的扩张转向“质”的提升。2022 年 9 月以来，建筑行业相关政策以推进标准化作业和促进行业转型升级为主导，对建筑业的引导主要体现在规范施工过程标准和提升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方面。在“双碳”目标的约束下，绿色低碳产业（如绿色清洁能源、绿色建筑建材、绿色交通运输）的市场空间有望继续扩大。随着我国向国际技术法规和技术标准通行规则靠拢，建筑行业各领域施工标准更加严格规范清晰。

2025 年我国建筑业需求端呈现总量放缓、结构分化、新旧动能转换的鲜明特征。传统住宅开发需求持续调整；以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为核心的“三大工程”全面提速，成为稳定行业需求的关键支撑。基础设施建设更加聚焦民生导向，水利水务、城市地下管网、综合交通枢纽、市政公用设施及新型基础设施投资保持较快增长，有效对冲了传统房建下滑压力。城市更新、工业园区提档升级、乡村建设行动持续深化，公共服务设施配套需求稳步扩大。建筑领域绿色低碳转型深入推进，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需求快速提升。在需求结构深刻调整和政策精准发力的共同作用下，建筑业需求端由高速扩张转向提质增效，新的增长点加快形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2022 年 9 月以来部分建筑业相关政策和动态

颁布时间	颁发部门	文件名称/动态名称
2022 年 9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石油化工建筑物抗爆设计标准》的公告
2022 年 10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的公告
2022 年 11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装配式建筑发展可复制推广经验清单（第一批）的通知
2023 年 1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建筑防火通用规范》的公告
2023 年 1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2023 年 8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城镇燃气输配工程施工及验收标准》的公告
2023 年 8 月	交通运输部	公路水运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2023 年 12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
2024 年 1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金融监管总局	关于建立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的通知

2024 年 3 月	国务院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的通知
2024 年 10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数字住建”建设整体布局规划》
2024 年 10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标准体系》的通知
2025 年 3 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布《智能建造技术导则（试行）》
2025 年 5 月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

（三）各版块营业收入构成及占比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PPP 项目运营	958.25	958.25	-	100.00	802.49	802.49	-	100.00
合计	958.25	958.25	-	100.00	802.49	802.49	-	100.00

（四）基础资产相关业务经营管理、为基础资产产生预期现金流提供支持和保障等情况

中交徐盐为中交二公局子公司，其设立目的为建设并维护徐宿淮盐高速铁路睢宁站、观音站（原名双沟站）综合客运枢纽工程 PPP 项目，主要从事基础设施建造施工。中交徐盐组织机构完善，财务制度、会计管理制度健全，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银行账户，建立了包括行政人事类制度、工程管理类工程制度、商务合约类管理制度、协调类管理制度、安全管理类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各项内控管理制度的管理体系，并贯彻执行《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等财经法律法规，遵守国家财经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对公司财务核算、资金管理、费用管理、审计管理、投资管理、风险管理和内部考核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从而构建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

综上，中交徐盐具备 PPP 项目建设及运营经验，具备为基础资产产生预期现金流提供支持和保障的内控机制。

四、 财务情况

（一）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总资产	37,458.66	39,286.59	-4.65	-
总负债	5,891.69	7,734.97	-23.83	-
所有者权益	31,566.97	31,551.62	0.05	-
短期借款	-	-	不适用	-
长期借款	-	-	不适用	-
其他有息负债	-	-	不适用	-
资产负债率(%)	15.73	19.69	-20.11	-
债务资本比率(%)	-	-	不适用	-
流动比率	12.48	13.45	-7.21	-
速动比率	12.48	13.45	-7.21	-
资本化比率(%)	10.09	14.48	-30.32	本期非流动负债规模降低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营业总收入	958.25	802.49	19.41	-
营业收入	958.25	802.49	19.41	-
营业外收入	-	-	不适用	-
利润总额	2.38	222.67	-98.93	因税务认定调整产生营业外支出, 导致本期利润总额下降
净利润	15.35	167	-90.81	因税务认定调整产生营业外支出, 导致本期净利润下降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84.70	166.96	70.52	本期营业收入规模扩大, 营业利润增加, 排除营业外支出影响后扣非净利润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2.90	13.83	-265.58	本期经营相关应付款项结算金额较上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	-	不适用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	-	不适用	-
营业毛利率(%)	-	-	不适用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0.04	0.43	-90.70	因税务认定调整产生营业外支出, 导致本期净利润下降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5	0.53	-90.57	因税务认定调整产生营业外支出, 导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致本期净利润下降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90	0.53	69.81	本期营业收入规模扩大, 营业利润增加, 排除营业外支出影响后扣非净利润增加
EBITDA	4.20	234.96	-98.21	因税务认定调整产生营业外支出, 导致本期净利润下降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EBITDA 利息倍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5	0.28	346.43	本年度收回较多以前年度未结款项
营业利润率 (%)	28.36	27.75	2.20	-
EBIT 利润率 (%)	0.25	27.75	-99.10	因税务认定调整产生营业外支出, 导致本期净利润下降

五、 偿还债务本息情况

是否存在报告期内重大违约的情况

是 否

六、 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重大事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增信措施及其执行情况

一、 增信措施安排

是否存在增信措施安排:

是 否

专项计划层面设置的信用增级具体包括: 1、超额现金流覆盖; 2、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人根据《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函》承担流动性差额支付义务; 3、优先级/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分层机制; 4、运营支持方根据《运营支持承诺函》承担运营支持义务; 5、回售承诺人根据《回售承诺函》承担回售义务。

二、 增信措施变更情况

内外部增信措施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三、 增信措施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增信措施为差额支付、保证、流动性支持等的**(一) 增信主体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适用 □不适用

增信主体名称：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增信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4369E

企业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注册地省市：北京市

行业：E48-土木工程建筑业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信用级别：AAA

与原始权益人的关系：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中国交建为中交二公局的控股股东，中交二公局为原始权益人中交徐盐的控股股东。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增信措施内容	差额支付
财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资信状况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出具的《2025 年度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中国交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计划管理人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 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 ）和“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等网站，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中国交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前述网站所涉领域的失信记录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25.18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净资产的比例	0.54%

注：增信方式为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人出具《流动性差额支付承诺函》，同意对专项计划账户资金不足以按照《标准条款》约定的分配顺序偿付应支付的专项计划的相关税金、专项计划费用、上一计息期间以前（含上一计息期间）已实际履行但尚未受偿的流动性差额支付资金及利息、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预期支付额的差额部分承担支付义务。

增信主体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报告期末情况
净资产	4,678.87
资产负债率	76.83%
净资产收益率	4.79%

流动比率	0.89
速动比率	0.37
EBITDA	625.58
总资产	20,191.32
营业收入	7,311.09
净收入	208.04

(二) 增信主体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三) 增信主体为原始权益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适用 不适用

五、 增信措施为抵押或者质押的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增信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增信措施概述	超额现金流覆盖、优先级/次级的分层结构、运营支持方（中交二公局）承担运营支持义务、回售承诺人（中交二公司）承担回售义务
增信措施有效性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增信措施有效性无变化

第六节 特定领域资产支持证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一、 绿色（含碳中和、蓝色）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低碳转型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乡村振兴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四、 “一带一路” 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五、 科技创新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六、 住房租赁（含保障性租赁住房）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七、 知识产权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资产支持证券

无。

第七节 其他管理人需要披露的事项

无

第八节 附件目录

一、会计师事务所对专项计划出具的审计报告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备案证明；

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特定原始权益人审计报告及特定原始权益人的年度财务报告；

三、增信机构年度财务报告。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中国交建 PPP 项目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5 年度资产管理报告盖章页)



一、 专项计划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银行存款	53,385.37	77,801.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账款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资产	739,275,000.00	831,238,200.00
资产总计	739,328,385.37	831,316,001.43
负债：		
应付托管费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应付利息	-	-
其他负债	-	-
负债总计	-	-
所有者权益：		
实收专项计划	739,275,000.00	831,238,200.00
未分配利润	53,385.37	77,801.43
所有者权益总计	739,328,385.37	831,316,00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739,328,385.37	831,316,001.43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丽娜

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收入	34,439,005.98	36,984,076.06
利息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7,561.52	21,160.7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7,561.52	21,160.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421,444.46	36,962,915.34
其他收入	-	-
二、费用	2,641,882.04	2,860,669.10
管理费	-	-
托管费	-	-
审计费	-	-

其他费用	2,641,882.04	2,860,669.10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1,797,123.94	34,123,406.9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797,123.94	34,123,406.96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丽娜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本期		
	实收计划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831,238,200.00	77,801.43	831,316,001.4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31,797,123.94	31,797,123.94
三、本期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91,963,200.00	-	-91,963,200.00
其中：1、专项计划参与款	-	-	-
2、专项计划退出款	-91,963,200.00	-	-91,963,200.00
四、本期向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	-	-31,821,540.00	-31,821,540.0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739,275,000.00	53,385.37	739,328,385.37

项目	上期		
	实收计划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920,593,200.00	29,414.47	920,622,614.4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34,123,406.96	34,123,406.96
三、本期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89,355,000.00	-	-89,355,000.00

“-”号填列)			
其中：1、专项计划参与款	-	-	-
2、专项计划退出款	-89,355,000.00	-	-89,355,000.00
四、本期向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	-	-34,075,020.00	-34,075,020.0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831,238,200.00	77,801.43	831,316,001.43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丽娜

二、 特定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徐州中交徐盐高铁客运枢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8,677.50	557,654.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762,382.55	14,518,577.55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3,318,980.00	3,318,980.00
其他应收款	288,525,718.52	272,278,315.94
其中: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30,904,138.56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92,935,758.57	321,577,666.5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	18,169.53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50,645.93	26,120,708.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400,189.27	45,149,366.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650,835.20	71,288,244.11
资产总计	374,586,593.77	392,865,910.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2,950,716.30	23,471,969.34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	72,720.33
应交税费	-	-
其他应付款	522,856.95	361,964.2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3,473,573.25	23,906,653.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443,280.70	53,443,030.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443,280.70	53,443,030.20
负债合计	58,916,853.95	77,349,684.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3,606,200.00	233,606,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8,206,353.99	8,191,002.66
未分配利润	73,857,185.83	73,719,023.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15,669,739.82	315,516,226.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374,586,593.77	392,865,910.64

法定代表人：吴少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军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伟

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582,521.41	8,024,889.29
减：营业成本	9,582,521.41	8,024,889.29
税金及附加	671,646.15	97,291.6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	-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8,191,756.17	-2,381,384.70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8,195,677.00	2,384,582.20
加：其他收益	621.84	478.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4,789,408.42	88,063.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13,406.44	-145,905.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17,917.00	2,226,729.52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2,694,091.16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25.84	2,226,729.52
减：所得税费用	-129,687.41	556,682.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513.25	1,670,047.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513.25	1,670,047.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3,513.25	1,670,047.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吴少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军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伟

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347,772.29	5,261,318.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278,318.36	155,689,671.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626,090.65	160,950,98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44,412.08	29,706,416.5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2,334.64	891,324.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05,985.93	3,618,719.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952,334.98	126,596,19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855,067.63	160,812,65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76.98	138,337.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976.98	138,337.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654.48	419,316.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677.50	557,654.48

法定代表人：吴少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军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伟

三、 增信机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056,340,289	142,480,961,935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3,485,932	496,506,0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13,282,153	41,581,893
应收票据	1,846,722,287	1,752,079,631
应收账款	157,728,815,136	138,018,850,273
应收款项融资	1,090,608,571	1,133,858,653
预付款项	20,505,125,708	22,098,864,345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49,182,334,905	53,675,975,142
其中：应收利息	7,720,764	679,664
应收股利	687,264,918	610,891,3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14,704,691,943	102,134,242,319
合同资产	243,492,606,354	206,239,797,953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567,168,998	98,150,242,376
其他流动资产	29,119,800,056	22,702,236,120
流动资产合计	869,940,982,332	788,925,196,6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540,922,439	402,142,4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275,367,986,098	260,099,428,924
长期股权投资	109,336,075,965	114,372,063,7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950,616,165	27,179,702,0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7,378,150,337	27,811,150,256

投资性房地产	11,892,689,603	10,130,266,027
固定资产	65,071,759,598	64,741,212,538
在建工程	14,341,237,230	14,425,612,2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4,239,478,976	3,864,889,101
无形资产	237,251,432,243	207,497,914,468
开发支出	331,602,404	378,867,553
商誉	5,504,471,594	5,299,836,221
长期待摊费用	1,699,687,775	1,395,437,7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24,240,573	11,535,470,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6,460,362,358	320,213,402,0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9,190,713,358	1,069,347,395,892
资产总计	2,019,131,695,690	1,858,272,592,5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6,407,901,960	74,210,214,87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34,336,875	253,613
应付票据	26,251,326,054	29,654,925,688
应付账款	418,863,591,631	396,124,396,588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02,565,879,286	85,269,506,0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2,513,421,342	2,495,740,006
应交税费	12,547,739,374	13,903,519,062
其他应付款	140,401,658,278	137,281,070,499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4,164,488,499	4,931,735,79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529,611,559	86,026,252,633
其他流动负债	53,555,633,617	43,842,024,431
流动负债合计	972,671,099,976	868,807,903,4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425,291,657,983	392,946,216,502
应付债券	58,750,510,346	50,286,055,472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3,159,835,890	2,264,333,643
长期应付款	76,014,544,078	62,269,073,9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44,242,782	844,280,945
预计负债	4,302,486,255	3,350,569,393
递延收益	1,184,322,733	1,144,154,6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67,668,784	7,548,743,6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58,391,210	996,269,8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8,573,660,061	521,649,698,077
负债合计	1,551,244,760,037	1,390,457,601,4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274,644,225	16,278,611,425
其他权益工具	22,200,000,000	31,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22,200,000,000	3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5,141,403,357	39,010,457,462
减：库存股	667,260,069	597,315,500
其他综合收益	12,740,251,663	13,075,594,417
专项储备	5,565,092,159	5,321,288,424
盈余公积	14,542,579,926	12,764,782,884
一般风险准备	1,332,658,769	1,423,336,348
未分配利润	203,796,639,741	195,148,570,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310,926,009,771	313,425,326,301
少数股东权益	156,960,925,882	154,389,664,7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67,886,935,653	467,814,991,0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2,019,131,695,690	1,858,272,592,553

法定代表人：宋海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正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华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995,991,993	16,954,892,0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15,966
应收票据	-	20,106,416
应收账款	5,676,014,126	6,018,065,511
应收款项融资	-	38,667,939
预付款项	7,114,161,260	5,221,975,968
其他应收款	48,199,428,606	46,857,951,41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8,582,690,806	5,833,309,245
存货	488,540,034	483,762,622
合同资产	10,237,031,784	9,773,958,623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96,854,290	3,673,417,344
其他流动资产	1,009,005,866	750,174,240
流动资产合计	97,817,027,959	89,792,988,12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6,539,029,366	4,379,557,946
长期股权投资	195,495,773,418	184,287,128,8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82,310,560	7,919,259,2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62,093,791	1,114,695,492
投资性房地产	1,528,932,397	1,587,967,030
固定资产	202,609,683	191,752,714
在建工程	485,955	485,9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01,290,817	114,613,127
无形资产	776,213,019	573,049,588
开发支出	128,953,915	277,393,051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9,762,762	26,050,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67,016,427	2,271,822,0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714,472,110	202,743,775,118
资产总计	315,531,500,069	292,536,763,2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329,543,772	43,046,121,9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7,271,828,532	17,503,228,86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9,153,325,868	5,708,476,800
应付职工薪酬	131,773,041	137,282,292
应交税费	821,134,555	662,800,333
其他应付款	44,315,023,726	36,552,013,737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2,235,991,731	3,034,164,368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71,636,571	9,923,064,374
其他流动负债	2,476,595,202	3,614,864,446
流动负债合计	138,270,861,267	117,147,852,8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7,939,181	10,058,134,477
应付债券	15,5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74,473,877	106,962,244
长期应付款	9,463,978,553	7,188,198,5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9,190,000	21,930,000
预计负债	77,563,565	19,296,730
递延收益	8,720,600	5,261,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31,728,418	2,088,916,4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593,594,194	29,488,700,113
负债合计	165,864,455,461	146,636,552,9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274,644,225	16,278,611,425
其他权益工具	22,200,000,000	31,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22,200,000,000	3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6,536,729,872	26,406,610,796
减：库存股	667,260,069	597,315,500
其他综合收益	5,875,600,712	5,476,861,961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4,983,729,091	13,252,222,890
未分配利润	64,463,600,777	54,083,218,7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49,667,044,608	145,900,210,298

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5,531,500,069	292,536,763,238

法定代表人：宋海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正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华芳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31,108,751,343	771,944,258,710
其中：营业收入	731,108,751,343	771,944,258,710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694,577,643,459	725,895,668,339
其中：营业成本	647,975,015,055	677,102,129,629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515,809,243	2,428,997,784
销售费用	3,299,425,684	3,091,404,570
管理费用	16,175,961,595	17,987,841,382
研发费用	24,703,322,034	25,997,764,008
财务费用	-91,890,152	-712,469,034
其中：利息费用	20,672,799,893	22,001,787,488
利息收入	22,845,348,877	24,241,021,826
加：其他收益	535,813,993	519,757,2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39,980	-1,507,800,9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3,008,144	-2,346,472,1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548,050,744	-3,221,107,08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9,142,921	-1,076,681,0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92,216,720	-6,132,097,3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87,147,447	-1,729,148,3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795,658	306,087,08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931,350,427	36,428,706,957
加：营业外收入	721,014,034	600,146,517
减：营业外支出	673,560,057	648,334,2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978,804,404	36,380,519,241
减：所得税费用	6,174,673,080	6,033,911,0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04,131,324	30,346,608,2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04,131,324	30,346,608,2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51,374,779	23,384,093,17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2,756,545	6,962,515,0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9,584,860	4,104,007,22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1,644,587	4,121,512,40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8,738,452	5,263,346,76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2,945,299	-34,832,727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11,562	-8,783,64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39,195,313	5,306,963,13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7,093,865	-1,141,834,3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76,814	-274,298,245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1,695,968	33,883,092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56,274,711	-901,419,208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40,273	-17,505,182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263,716,184	34,450,615,46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03,019,366	27,505,605,58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0,696,818	6,945,009,87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1.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1.37

法定代表人：宋海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正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华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298,947,732	31,535,205,303
减：营业成本	32,664,372,173	29,156,289,593
税金及附加	64,340,186	44,094,458
销售费用	8,122	468,261
管理费用	1,726,544,637	1,868,132,325
研发费用	166,579,649	235,941,398
财务费用	1,183,200,154	1,013,922,679
其中：利息费用	2,198,944,209	2,394,966,950
利息收入	1,108,820,963	1,348,521,045
加：其他收益	3,622,589	5,576,443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7,999,115,119	14,934,898,7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444,534	110,816,3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15,051,400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60,151,386	28,901,668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85,077,146	25,936,203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7,978,293	28,822,973

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164	74,6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53,920,630	14,240,567,331
加:营业外收入	8,902,326	62,748,370
减:营业外支出	144,939,061	156,986,6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17,883,895	14,146,329,004
减:所得税费用	2,821,886	-56,379,9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15,062,009	14,202,708,9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15,062,009	14,202,708,9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8,738,751	1,742,477,30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1,965,949	1,726,867,12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22,500	-3,39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125,51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2,288,449	1,731,382,64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227,198	15,610,18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45,920	52,05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881,278	15,558,124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713,800,760	15,945,186,2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宋海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正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华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3,473,239,140	746,909,097,1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5,763,878	2,683,062,2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87,188,793	39,880,068,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336,191,811	789,472,228,2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7,305,134,203	-657,096,564,7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78,985,280	-53,657,808,1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334,864,948	-29,442,132,6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84,165,238	-36,769,305,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1,003,149,669	-776,965,811,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3,042,142	12,506,416,7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76,423,041	17,314,965,6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76,091,701	2,585,333,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48,767,391	1,557,966,6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157,134,495	5,558,716,98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8,687,744	12,158,047,2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87,104,372	39,175,030,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846,820,737	-27,268,101,4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574,387,712	-25,054,708,57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282,902,176	-1,848,302,3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94,453,662	-14,622,421,7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998,564,287	-68,793,534,0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11,459,915	-29,618,504,0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732,148	5,369,495,54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732,148	5,286,258,54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701,029,348	341,035,658,0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929,381,101	154,917,570,7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231,142,597	501,322,724,2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505,119,921	-365,004,991,5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029,251,699	-35,177,839,5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729,551,490	-3,899,880,9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622,957,962	-59,500,050,6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157,329,582	-459,682,881,8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73,813,015	41,639,842,4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566,418	39,601,9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55,828,824	24,567,357,1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974,399,850	110,407,042,6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830,228,674	134,974,399,850

法定代表人：宋海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正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华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292,042,437	40,295,035,0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69,900	3,541,3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87,678,768	1,473,337,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82,591,105	41,771,914,0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662,386,779	-36,169,057,99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1,954,622	-1,548,694,2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6,915,139	-744,596,7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7,177,088	-2,559,929,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48,433,628	-41,022,278,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4,157,477	749,635,3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2,258,163	336,596,4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299,183,773	15,813,634,2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6,036	177,10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496,731	273,639,5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87,134,703	16,424,047,3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052,906	-424,835,8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15,726,571	-10,274,681,70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896,5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59,779,477	-10,712,414,1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355,226	5,711,633,1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5,24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241,042,180	74,954,877,77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85,096,458	32,325,1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726,138,638	107,355,259,7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569,817,398	-105,573,119,1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53,954,839	-8,596,014,4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33,079,622	-5,959,712,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056,851,859	-120,128,845,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0,713,221	-12,773,586,0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665,739	-41,356,2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5,465,221	-6,353,673,7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15,517,067	23,269,190,8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80,982,288	16,915,517,067

法定代表人：宋海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正昶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华芳

